

# 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藝術領域輔導小組112學年度第1學期

## 到校輔導申請表

校名：	區	國民小學
主辦處室聯絡人	輔導方式	
處室：	到校輔導採教學實務演示或課程教學研討會兩種主題方式進行，敬請於□處勾選。	
聯絡人：	1. 教學實務演示(請註明年級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視覺教學 _____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教學 _____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演藝術 _____ 年級	
電話：	2. 課程教學研討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領域教學設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領域課程發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隊組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十二年國教課綱宣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十二年國教藝術領綱導讀與應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領域教學及教材教法研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評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領域備課社群運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素養融入藝術領域教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語藝術課程教學研討(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視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表藝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域課程設計與跨域備課社群運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簡述) _____	
(以下同聯絡人則無須填寫)		
申請人：		
行動電話：		
輔導需求說明		

\* 申請到校時間：請以112年11月9日及12月28日二個時段之上午或下午時為主，其餘週四輔導日只提供下午服務時段。(請依序填寫三個順位，以利安排)。

順位	時間 (上午)	順位	時間 (下午)
	年 月 日 (四) 上午9:00--11:30		年 月 日 (四) 下午13:30--16:00
	年 月 日 (四) 上午9:00--11:30		年 月 日 (四) 下午13:30--16:00
	年 月 日 (四) 上午9:00--11:30		年 月 日 (四) 下午13:30--16:00

- 請於112年10月3日（星期二）前，將核章掃描版之申請表 email 至蘭雅國小教務處葉孟莉組長信箱(詳見公文)或以聯絡箱131交換至蘭雅國小教務處葉組長，電話: 02-28366052 (分機212)，以利安排並回覆貴校輔導日期。
- 實際到校輔導日期，經團務會議討論確認後另行於10月6日(五)前以 email 通知。

處室組長：

處室主任：

校長：

# 112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輔導研討記錄

壹、時間： 年 月 日（星期四） 午 時 分

貳、地點： 國小

參、主席： 紀錄：

肆、申請輔導學校出席人員：

服務單位	出席人員姓名	簽 到	備 註

請申請學校以電腦處理本研討紀錄之研討內容摘要及活動過程照片，並 email 寄至到校輔導之輔導員信箱，輔導員 email 為： ，以利彙整。

伍、討論內容：

陸、教學運用及省思：

柒、活動花絮：

【請列印彩色活動照片至少四張】

照片內容說明：

照片內容說明：

**【請列印彩色活動照片至少四張】**

照片內容說明：

照片內容說明：